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红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公司现有股利分配政策

经2010年5月27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在符合有关法规并经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进行股利分配。B股股东的人民币红利,由公司代为兑换成外币。外汇折算率按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红利分配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所涉外汇兑人民币的中间价计算。外汇红利可按国家规定汇出境外。

2、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方式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三年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41.83	44,822.48	134,029.11	198,193.42
当年分配现金股利	9,189.87	8,509.14	24,676.51	42,375.5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7.51	18.98	18.41	21.38

2、最近三年当年实现利润扣除现金分红后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1)、公司 200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19,341.83 万元,扣除当年现金分红 9,189.87 万元后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10,151.96 万元。2009 年度公司购置固定资产 11,619.56 万元,2008 年度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投向 2009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44,822.48 万元,扣除当年现金分红 8,509.14 万元后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36,313.34 万元。2010 年度购置固定资产 23,086.52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25,773 万元,2009 年度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投向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3)、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134,029.11 万元,扣除当年现金分红 24,676.51 万元后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109,352.60 万元。截止 2011 年三季度末购置固定资产 49,102.64 万元,2010 年度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投向 201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补充营运资本。

三、未来提高利润分配政策透明度的工作规划

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围绕提高公司分红政策的透明度,不断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细化相关规章制度,严格履行相关程序,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使投资者对未来分红有明确预期,切实提升对公司股东的回报。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